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16-01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5日以书面文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4人，监事邓孟元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雷建容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首丽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并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1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及审核的人员在监事会审议年报前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5,236,477,973.3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97,783,587.76元，在扣除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人民币179,778,358.78元及对全体股东分配2014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960,000,000.00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358,154,340.42元，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人民币2,016,159,569.40元。

2、公司以期末总股本13,754,633,48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7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059,106,778.27元。

3、剩余未分配的人民币957,052,791.13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

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及201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